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八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之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批准有關協議及交易之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合資格就普通決議案表決之股東以書面點票方式正式通過。

謹此提述CCT Telecom Holdings Limited(中建電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三十日刊發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該協議、易貿通發行MCL可換股債券、易貿通因MCL可換股債券在未來的兌換而發行及配發易貿通新股份以及據此擬進行之所有交易(包括收購事項及認購事項)(並因此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非常重大收購事項)，及因MCL可換股債券及Manistar可換股債券在未來的兌換而導致Manistar所持易貿通股權百分比的可能減幅，因而產生的本公司一項可能非常重大出售交易(統稱「有關協議及交易」)。除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批准有關協議及交易之普通決議案('決議案')已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合資格就普通決議案表決之股東以書面點票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797,123,505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為795,547,505股股份，佔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全部已發行股本約99.80%。概無任何股份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根據上市規則，股東批准有關協議及交易之表決須以書面點票方式進行，而黎永雄先生(為有利益關係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持有1,576,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0.198%)須放棄投票。黎永雄先生已同意及已放棄就有關協議及交易之所有決議案投票。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以書面點票表決之結果載列如下：

決議案編號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總票數
		票數(%)	票數(%)	
1	批准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第(1)號決議案。	400,466,151 (92.26%)	33,574,000 (7.74%)	434,040,151
2	批准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第(2)號決議案。	400,466,151 (92.26%)	33,574,000 (7.74%)	434,040,151
3	批准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第(3)號決議案。	400,466,151 (92.26%)	33,574,000 (7.74%)	434,040,151

附註：

- i. 票數及百分比乃根據親身(或如允許公司代表，則由其正式授權公司代表)或由受委代表代其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之股東所持股份總數計算。
- ii.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全文載於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五月三十日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中，其副本載於該通函內。

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點票而獲委任為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CCT TELECOM HOLDINGS LIMITED
 (中建電訊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麥紹棠

香港，二零零八年六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麥紹棠先生、譚毅洪先生、鄭玉清女士及 William Donald Putt 博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譚競正先生、劉可民先生及陳力先生。

本公佈將自其刊發之日起計至少一連七日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登，並將於本公司之網站 (www.cct.com.hk) 持續刊登。

* 僅供識別